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及标段	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5 标段
项目编号	南召政采公开-2026-12
标段编号	南召政采公开-2026-12-5
投标人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大写 ：肆拾玖万陆仟元整　　（￥ ： 496000.00 元 ）
送货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质保期	6 年
质 量	合格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张新茹、18567266222
备　　注	采购范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　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2、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 26 幢 2 单元 60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新茹

授权代表姓名：张新茹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9 年 5 月 27 日

所在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总经理　　身份证：42062619790527402X

现住：河南省南阳市

兹委托参加项目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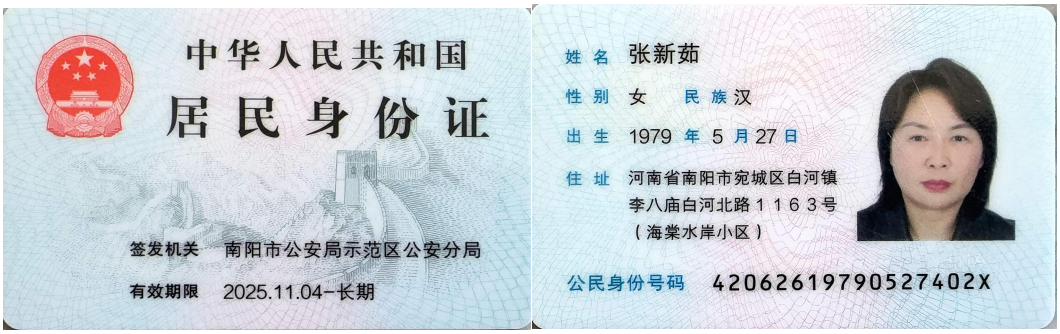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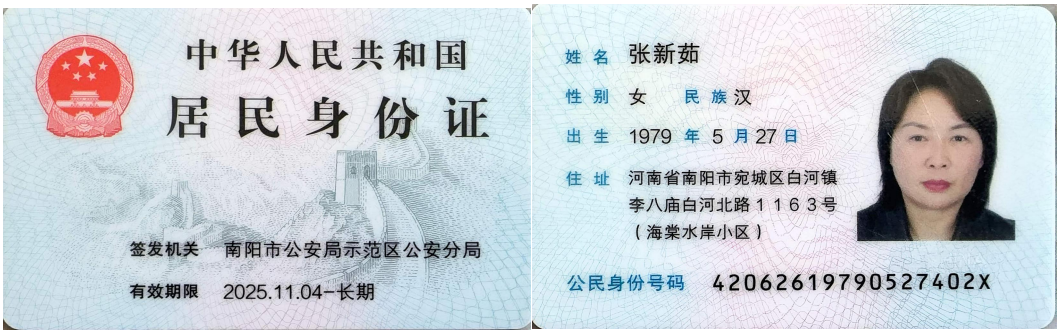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南召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贵方编号为南召政采公开-2026-12 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南召县教育体育局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南召政采公开-2026-12的投标。

我代表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5.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新茹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捌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11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2026 年 09 月 18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承诺书

致：南召县教育体育局、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第五标段，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6-12，标段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6-12-5）投标工作，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工具机具以及专业技术能力。拥有空调、电热水器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维修所需要的配套机具、辅材储备、检测工具；配备专业的项目管理、现场安装施工、调试、售后维修技术人员队伍，熟悉本项目设备安装规范、安全作业要求，能够按招标文件要求，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工作，满足项目 6 年质保、售后响应、上门维修、操作培训等全部工作要求，能够圆满完成本标段全部合同义务。

本承诺内容真实有效，若存在虚假陈述，我单位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全部经济损失，接受政府采购相关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电 子 缴 款 凭 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7月0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JMAH3K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冶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南阳光武路支行		
				银行账号	604010101201028989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70020146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727.2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363.6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386.33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31.82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13.64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	2026-07-31	90.9	2026-07-08 21:45:12	
44113626070020146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7-01	2026-07-31	20	2026-07-08 21:45:12	
合计金额	壹仟陆佰叁拾叁元肆角玖分				¥1633.4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8月0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JMAH3K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冶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南阳光武路支行
		银行账号	604010101201028989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8003004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727.2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363.6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386.33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31.82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13.64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	2026-08-31	90.9	2026-08-04 10:18:43	
44113626080030047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8-01	2026-08-31	20	2026-08-04 10:18:43	
合计金额	壹仟陆佰叁拾叁元肆角玖分				¥1633.4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9月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JMAH3K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冶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南阳光武路支行		
				银行账号	604010101201028989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9000025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727.2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363.6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386.33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31.82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13.64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9-01	2026-09-30	90.9	2026-09-12 14:55:40	
44113626090000250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9-01	2026-09-30	20	2026-09-12 14:55:40	
合计金额	壹仟陆佰叁拾叁元肆角玖分				¥1633.4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10月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JMAH3K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冶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南阳光武路支行
		银行账号	6040101012010289895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100000144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727.2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363.6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386.33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31.82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13.64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10-01	2026-10-31	90.9	2026-10-12 16:49:42	
44113626100000144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10-01	2026-10-31	20	2026-10-12 16:49:42	
合计金额	壹仟陆佰叁拾叁元肆角玖分				¥1633.4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900041245

填发日期： 2026 年 9 月 15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MA9FJMAH3K	纳税人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90004676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9-15 至 2026-09-15	2026-09-15	70.5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拾元零伍角				¥70.50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汉冶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提供本单位 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6】第 K069 号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河南

审 计 报 告

豫立诺年审初字【2026】第K069号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 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2,534.81	241,732.33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117,040.84	2,255,996.63	应付账款	1,702,635.32	1,868,123.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93,846.29	112,81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264.90	56,18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8,354.01	10,389.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263.27	21,630.42
存货	796,343.07	1,047,635.34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169,765.01	3,658,174.30	流动负债合计	1,788,517.50	1,956,325.8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57,205.13	111,193.87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无形资产			负债总计	1,788,517.50	1,956,325.80
开发支出			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205.13	111,193.87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538,452.64	813,042.37
			股东权益	1,538,452.64	1,813,042.37
资产总计	3,326,970.14	3,769,368.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26,970.14	3,769,368.17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2,901,261.37	2,039,846.41
减：营业成本	2,389,351.42	1,680,935.39
税金及附加	32,494.13	22,846.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9,173.57	152,936.3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82.43	1,025.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859.82	182,102.50
加：营业外收入	182.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041.82	182,102.50
减：所得税费用	14,452.09	9,105.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589.73	172,997.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589.73	172,997.37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0,505.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0,50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4,43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7,87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482.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78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19.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139.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82.4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2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21.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97.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3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732.3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	-	-	538,452.64	1,538,45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	-	-	-	538,452.64	1,538,45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74,589.73	274,58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589.73	274,58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	-	-	-	813,042.37	1,813,042.37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注：

企业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08-11，法定代表人为张新茹，注册资本为8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2MA9FJMAH3K，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经营范围包含：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2025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上年度保持一致，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二)会计年度：公历年制。元月一日起，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帐本位币: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四)计账基础：权责发生制；

(五)计价原则：历史成本原则；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

(七)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其确认标准

如下：

（1）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账，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2.坏账损失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当坏账损失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八）坏账准备：备抵法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取得时以实际成本法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价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活，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比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本公司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下列情况下应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

②不准备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份。

③被投资单位在严格的限制条件下经营，其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

(2)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核算方法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劳动资料作为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但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4.固定资产计价：①外购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为该项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如当期损益。⑤在非货币行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行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以预计使用年限在预留5%的残值后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分类项目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机器设备	10	5%	9.50%
3、运输设备	4	5%	23.75%
4、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6.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下面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替换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1）与该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指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摊销。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因进行试运转所发生的净支出，计入工程成本。在建工程项目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取得的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能够对外销售的产品，其发生的成本，计入在建工程成本，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时，按实际销售收入或按预计销售价冲减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3）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研发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的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四）工资的核算办法：按照实发工资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资本化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资本化金额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率计算确定。

（3）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4）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六）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控制；

（3）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1）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

（2）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九）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

（二十一）税项

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地方教育费附加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类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41,732.33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55,996.63 元

6、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2,810.00 元

9、 存货

存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47,635.34 元

10、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1、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1,193.87 元
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4、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 商誉

商誉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二）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3、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4、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5、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868,123.16 元

6、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6,182.37 元

9、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389.85 元

1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1,630.42 元

11、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4、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5、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6、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19、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3、 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00,000.00 元

2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权益工具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5、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6、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7、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8、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00 元

29、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13,042.37 元

（三）利润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901,261.37 元

2、 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2,389,351.42 元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32,494.13 元

4、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5、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89,173.57 元

6、 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7、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382.43 元

8、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82.00 元

9、 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0.00 元

10、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截止2025年12月31日发生额 14,452.09 元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一致，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

七、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未予更正或披露的重大会计差错。

八、关键计量假设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在下一个会计年度导致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产生重大调整的不确定因素和关键计量假设。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十、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十一、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分立

十二、重大投资、融资活动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融资

十三、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未披露的影响财务报表公允性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十四、或有事项

（一）担保

本单位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诉讼情况

本单位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十五、承诺事项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单位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DLB48NXJ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桂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桂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仲景街道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西区3栋1楼101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130020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2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6月27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涂改、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审查印章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 11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20年3月30日

6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21年3月30日

7



姓名 Full name 张桂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10-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洛阳致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724197710070044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8581881367060201481930439657431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湘能卓信(河南)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27 日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湘能卓信(河南)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立诺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08 月 30 日

15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10300020014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04 月 19 日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8581881367060201481930439657431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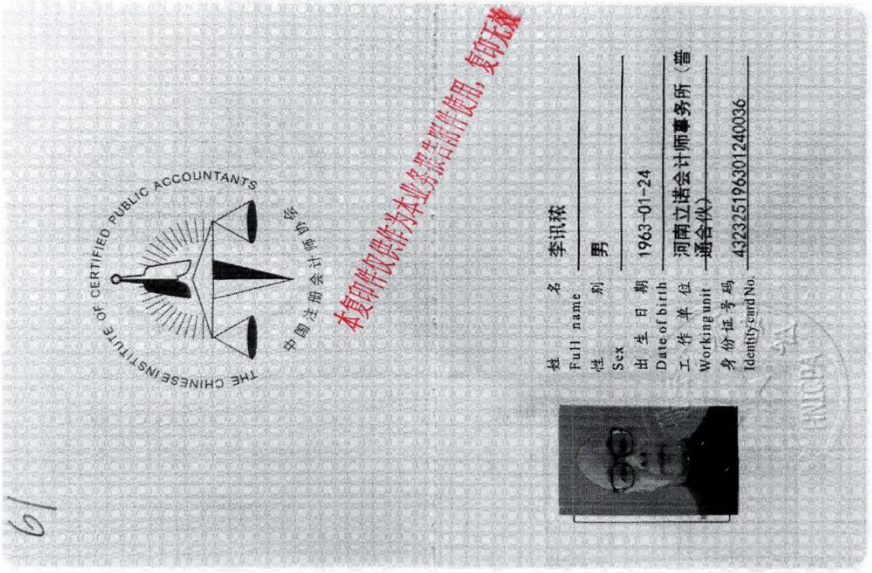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8年3月30日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9年3月30日

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本复印件仅供非为本业务目的使用，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李讯筱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3-01-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325196301240036


李讯筱 411300200001
河南立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4113002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4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财务会计工作，加强财务管理，规范会计核算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防范财务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小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及国家其他财经法规，结合建筑装饰行业特点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全部经营业务，包含项目投标、装饰工程施工、设备供货安装、物资采购、工程款收付、费用报销、项目结算等全部财务会计活动。公司所有部门、全体员工必须严格遵照执行。

第三条 公司负责人对本单位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第一责任。财务部门具体负责会计核算、资金管理、成本管控、会计监督、财务报表编制、档案管理等工作。

第四条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采用借贷记账法；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第二章 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

第五条 公司设置财务会计岗位，配备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会计、出纳人员。会计与出纳岗位分离，出纳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登记工作。

第六条 财务人员应当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严守公司财务商业秘密；依法履行会计核算与会计监督职责，拒绝办理违法违规财务业务。

第七条 财务人员工作调动或者离职，必须办理完整的会计交接手续，编制

移交清册，由监交人监交，未完成交接手续不得办理离职。

第三章 会计核算管理

第八条 公司按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设置总账、明细账、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及备查账簿，结合建筑装饰业务设置工程施工、工程结算、原材料、周转材料等行业专用明细科目，不得用单据代替会计账簿。

第九条 原始凭证管理

所有经济业务必须取得真实、合法、完整的原始凭证（发票、合同、验收单、入库单、付款单据等）。

财务人员严格审核原始凭证，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拒绝受理；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予以退回，要求经办人更正、补充后方可入账。

严禁白条入账、虚假发票入账。

第十条 记账凭证管理

根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记账凭证要素齐全，包含填制日期、凭证编号、业务摘要、会计科目、金额、附件张数，制单、复核人员签章齐全。

收款、付款凭证必须由出纳人员签字确认。

第十一条 项目成本核算

建筑装饰、设备供货安装项目实行单项项目独立核算，按项目归集人工、材料、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辅材、机械、项目间接费用等全部成本支出，清晰核算每个项目收入、成本、利润。

存货（材料、设备）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第十二条 收入、费用核算

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确认项目收入，按配比原则结转对应项目成本。

各项费用按部门、按项目归集，区分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项目直接成本、间接成本，不得随意挤占、乱列成本费用。

第十三条 财务会计报告

按月、按年度编制财务会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报表数据真实，勾稽关系正确。

年度终了，按要求整理全套财务报告，供管理层使用，政府采购投标、项目验收时按需提供财务相关资料。

第四章 资金管理

第十四条 现金管理

严格执行国家现金管理条例，限定现金使用范围，超限额业务一律通过银行转账结算。

现金日记账逐笔序时登记，每日盘点库存现金，做到账款相符，严禁坐支现金。

第十五条 银行账户管理

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注销按规定办理，所有银行收支业务及时登记银行存款日记账；按月取得银行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银行印鉴实行分开保管，网银 U 盾分人保管，保障资金安全。

第十六条 应收、应付款管理

建立应收账款台账，对项目工程款、货款定期核对、催收；

应付供应商货款、劳务款按合同约定审核后支付，付款必须核对合同、发票、验收资料。

第十七条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管理 公司参与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办理收款，规范票据开具，配合财政资金拨付流程，完整留存项目全套财务资料。

第五章 资产及存货管理

第十八条 固定资产管理 建立固定资产台账，登记资产名称、购置时间、原值、使用部门；定期盘点，做到账实相符；按规定计提折旧，资产处置按流程审批。

第十九条 存货管理（装饰材料、设备、辅材等）

物资设备出入库必须办理入库单、出库单，完善签字手续。

定期开展存货盘点，年度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查明原因，按制度进行账务处理。

第六章 会计监督与内部控制

第二十条 财务部门依法实施内部会计监督，对公司采购、报销、付款、资产处置等业务进行审核。对违反财经法规、公司制度的业务有权拒绝办理，并向公司负责人报告。

第二十一条 公司定期开展财产清查，现金、银行存款、存货、固定资产、往来款项定期核对，保证账证、账账、账实相符。

第二十二条 严禁设立账外账、小金库；严禁伪造、变造会计凭证、账簿。

第七章 会计档案管理

第二十三条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合同、审计报告等全部会计资料，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归档保管，电子会计资料同步备份。

第二十四条 会计档案查阅、复制履行审批登记手续；档案销毁严格执行法

定保管期限及销毁流程。

第八章 财务报销审批

第二十五条 所有费用报销必须坚持 “先审批、后支出”，报销单据完整，经部门负责人、财务审核、公司负责人审批后方可报销。

第二十六条 采购、项目付款必须附带合同、发票、验收证明等资料，资料不全财务不予办理付款。

第九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制度依据国家法规更新可适时修订，修订需经公司审批。

第二十八条 本财务会计制度由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解释。

9.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致：南召县教育体育局、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第五标段） 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 2026- 12 标段编号：南召政采公开- 2026- 12- 5

我单位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本声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本声明内容的真实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存在虚假陈述，愿意接受取消投标、中标资格等政府采购相关处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 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 26 幢 2 单元 603

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电话：18567266222

日期：2026 年 11 月 5 日

11.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 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 5-9 项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南召县教育体育局

单位名称：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JMAH3K

法定代表人：张新茹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 26 幢 2 单元 603、18567266222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 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5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致：南召县教育体育局、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第五标段，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6-12，标段编号：南召政采公开-2026-12-5）投标工作，在此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信用查询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报告编号： 2026110219283003l8N645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11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1102192830O318N645
生成时间：2026年11月02日 19:28:30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新茹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8-11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0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11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202611021928300318N645
生成时间：2026年11月02日 19:28:30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报告编号：20261102192830O318N645
生成时间：2026年11月02日 19:28:30

扫一扫
核验码
存续

正文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新茹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08-11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00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9033216	第 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3013817	第 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3033216	第 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法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法务工作中诚实守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司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4X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7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401381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1027922	第 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10033216	第 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2033216	第 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反诈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积极加入全县反诈行动，做诚信商户、诚信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公安局宛城区公安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006001258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开办企业签订行业自律型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5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房屋建筑装修
承诺内容：	承诺合规办理各项手续，用材用料符合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4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6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重信守诺，履约践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8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34265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净化城市环境，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11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5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728013816	第 1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1027921	第 1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 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006027921	第 1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税务规定	
承诺内容：	遵守税务相关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0-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9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8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205013816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爱护林木，积极种植，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 66R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03055957	第 2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6033216	第 2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5027921	第 2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作出合法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加强经营管理，拉动经济发展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9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	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7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6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7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7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0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8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8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9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29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1050专项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响应政府号召，净化城市环境，做文明市民（企业、商户）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8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行政许可申请人信用
承诺内容：	一、所填报的基本信息及提交的申请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二、保证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 三、获得行政许可后，严格按照确定的条件、范围、程序等从事相关活动，不超越行政许可范围进行活动。 四、绝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行政许可证件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行政许可证件。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701381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O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1110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1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1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403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6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203433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7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18033216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	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	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②承诺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且对材料内容负责；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	11411300MB1F292634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8027922	第 3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0027921	第 3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428013816	第 4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4-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04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3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	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1109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501381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201000593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承诺内容：	承诺建筑工程施工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2-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114013816	第 4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1027921	第 4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3027922 第 4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4027921 第 4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2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101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诚实守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1-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29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1101381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 97F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201000593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承诺事由：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承诺内容： 承诺建筑工程施工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2-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3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6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2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l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7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1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8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2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9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4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2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10601381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1-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0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2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05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	11411302MB1620017L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65 条

承诺事由：日常经营中定期签订并公示企业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2-02-23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10304033216　　第 6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21128012715　　第 6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内容：自愿做出承诺，依法开展生产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管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8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6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注册地属实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9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9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7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5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7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6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7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1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爱护林木，积极种植，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1 66R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7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0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7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3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	11411302MB0T66890C

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2027922	第 7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0027922	第 7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30027921	第 7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6027922 第 7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5033216 第 7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自觉接受政府、社会、媒体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8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17033216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营业执照办理

承诺内容： ①承诺自身能够满足办理该事项的条件、标准技术要求；②承诺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且对材料内容负责；③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8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915033216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办理

承诺内容： 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30013816	第 8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3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14000983	第 8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房地产领域	
承诺内容：	承诺合规办理各项手续，用材用料符合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0033216	第 84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请行业经营许可证办理	
承诺内容：	承诺主动接受监督和管理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85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8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86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6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314033216 第 8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9027921 第 8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 04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10309033216 第 8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0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603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1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50279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2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10503543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1-0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3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729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7-2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4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4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承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政策，做好疫情防控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3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6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5190138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发票申领相关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5-1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7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0227013816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电子商务领域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电子商务规定，诚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商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6964R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8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703321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市场规则，维护市场秩序。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99 条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302792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 97F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21014033216	第 10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承诺减少排放，进行绿色生产	
承诺作出日期：	2022-10-14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金根宝	3405041963****0235
胡怀荣	3201251963****3634
解维冬	4228021995****2143
何新才	3211191958****4394
蔡梅芳	3211191956****440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嘉兴市天亿光电有限公司	35014827-5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青岛融安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137021169****847J
青岛融安机电有限公司	9137021179****3344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2MA9FJMAH3K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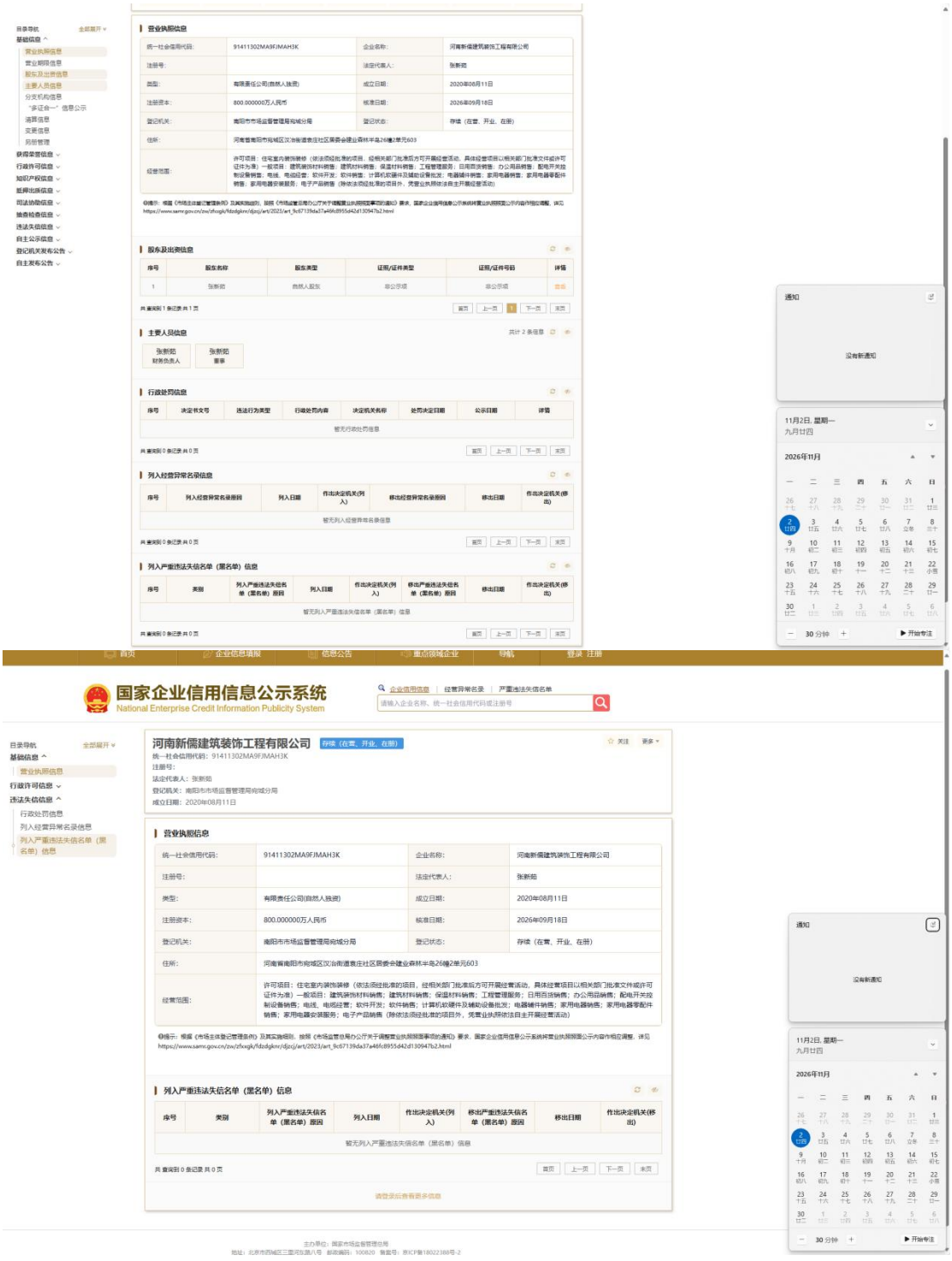
京ICP备0502303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找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JMAH3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新茹
登记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11日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JMAH3K
企业名称：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新茹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11日
注册资本：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6年09月18日
登记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通知
没有新通知
2026年11月
九月廿四
30 分钟
开始专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致：南召县教育体育局、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南召县教育体育局南召县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类项目（第五标段） 项目编号：南召政采公开- 2026- 12 标段编号：南召政采公开- 2026- 12- 5

我单位郑重承诺：

1.本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与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人，也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2.除单一来源采购情形外，本单位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不存在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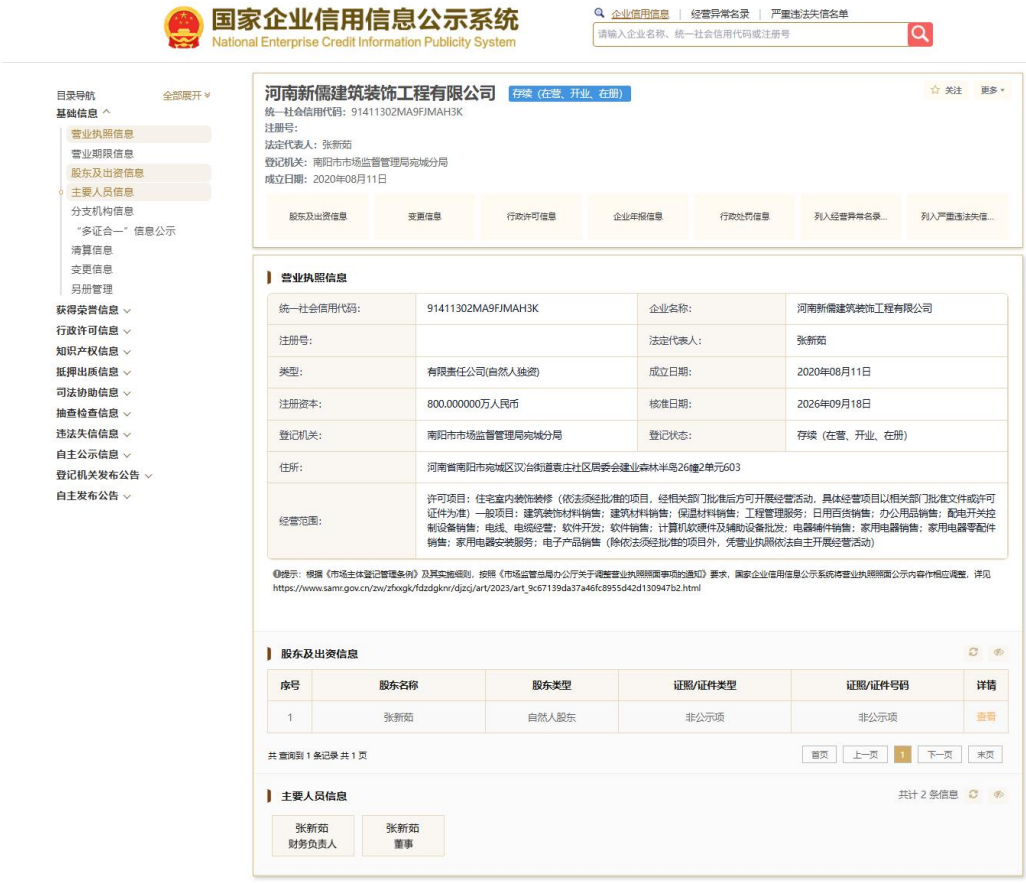
3.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所填报信息真实有效，不存在隐瞒、虚报、弄虚作假行为。

4.若本承诺不实，本单位自愿接受取消投标（响应）资格、中标（成交）结果无效等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经济损失，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JMAH3K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张新茹
登记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1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JMAH3K
企业名称：
河南新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张新茹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11日
注册资本：
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9月18日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袁庄社区居委会建业森林半岛26幢2单元603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❶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张新茹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张新茹
财务负责人
张新茹
董事